

唐山市财政局文件

唐财社〔2023〕6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 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）、区财政局：

根据冀财社〔2022〕181号文件及市卫健委分配方案，现下达 2023 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预算指标（详见附件）。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9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”。

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1. 下达 2023 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分配
表

2. 省级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

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13 日印发

附件1:

下达2023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县(市)、区	失独家庭人数	百分比	资金合计
滦州市	475	5.25%	1.4
滦南县	777	8.58%	2.29
迁西县	152	1.68%	0.45
玉田县	491	5.42%	1.45
遵化市	421	4.65%	1.24
迁安市	310	3.42%	0.92
直管县小计	2626	29.00%	7.75
唐山市路南区	557	6.15%	1.64
唐山市路北区	1341	14.82%	3.96
唐山市古冶区	1052	11.62%	3.1
唐山市开平区	576	6.36%	1.7
唐山市丰润区	695	7.68%	2.05
唐山市丰南区	519	5.73%	1.53
乐亭县	991	10.95%	2.93
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	169	1.87%	0.5
唐山市海港开发区	115	1.27%	0.34
唐山市南堡开发区	44	0.49%	0.13
唐山市芦台开发区	45	0.50%	0.13
唐山市汉沽管理区	53	0.59%	0.16
唐山市曹妃甸区	269	2.97%	0.79
其他县、区小计	6426	71.00%	18.96
合计	9052	100.00%	26.71

省级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		
省级主管部门		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		
市级财政部门		唐山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唐山市卫生健康委
项目情况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
		其中：省级补助	5019.74	
		地方资金		
年度总体目标	1.实施救助公益金制度，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、生活、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。 2.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，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困难。 3.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奖扶、特扶目标人群发放完成率		≥90%
	质量指标	确认扶助对象个案信息准确率		≥90%
	时效指标	扶助资金到位及时率		100%
	成本指标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		每人每月80元
		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		每人每月460元
		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		每人每月：590元
		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发放标准		一级：520元；二级：390元；三级：260元
	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一次性救助标准		≥1万元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家庭发展能力		逐步提高
		社会稳定能力		逐步提高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奖扶对象满意度		≥90%